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19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377,825.95 元，期末公司（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26,257,393.15 元。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50,515,51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505,155.1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

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该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事会议事示范规则》、《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拟对《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的生效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崔雪梅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